

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2019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树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。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。

3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障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。

4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